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文件

秦审批投〔2021〕04-0015号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 东路道路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批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及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》（送审版）等材料一并收悉。依据市资源规划局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（用地第130302202111004号）、海港区资源规划局《关于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）的用地意见》（不再办理用地预审）、海港区发改局《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踏勘意见》（同意项目无需做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）及京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《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）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报告》等文件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修订后的《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（法云寺东路道路工

程)可行性研究报告》(报批版)。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:

一、项目名称: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(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)。

二、项目实施单位:秦皇岛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(原秦皇岛市市政建设办公室)。

三、拟建地点:海港区西部。

四、拟建内容及规模:新建海港区西三村配套道路建设工程(法云寺东路道路工程)南起西部快速路,北至规划四路,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,全长493.51米,红线宽40米,沥青混凝土路面。配套建设交通、排水、照明、绿化、电力排管工程及其他市政配套设施等。

五、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:项目估算总投资3624.66万元。资金筹措渠道:市财政投资(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安排)。

六、项目招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经核准后的招标方案执行。

七、请抓紧委托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文件。

八、本文件有效期2年(2年内按程序报批初步设计,否则自动失效)。

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

2101-130300-89-01-834046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17日印发